

附件 4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吴川市 100 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

评价年度：2025 年

评价单位（公章）：吴川市农业农村局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8 月 7 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，持续推进乡村建设，有效改善人居环境水平，提升群众的幸福感。经吴川市人民政府审批同意（吴府函〔2022〕221号），由我局作为业主实施吴川市100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。吴川市100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计划总投资18000万元，项目主要对吴川市辖区内11个镇（街道）合计100个自然村进行生活污水综合治理，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设施。

（二）年度项目绩效目标

对吴川市下去内11个镇（街道）合计100个自然村进行生活污水综合治理，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设，有效解决100条自然村污水处理问题，改善人居环境，提高群众生活质量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为切实做好2025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吴川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吴财评〔2020〕2号）精神，结合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文件要求、我局组织专门力量对吴川市100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。我局从资金执行、产生效益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

根据《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吴财绩〔2026〕2 号）要求，结合项目实际，我局对吴川市 100 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绩效进行自查评分，该项目 2025 年上级未安排地方政府专项资金。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，吴川市 100 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支出绩效管理优秀。

四、项目资金使用绩效

（一）资金管理过程情况

1. 资金管理情况。2025 年上级未安排吴川市 100 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资金。

2.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。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依据清晰准确，指向明确，能够清晰准确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。

3. 事项管理情况。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按照《广东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范管与加快支出使用的若干措施》规定实施监管，实行专款专项专用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

（1）质量指标：质量合格率达 100%

（2）成本指标：项目投资不超过概算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

（1）经济效益指标：

1.1 对居民收入的影响：增加了居民收入

1.2 对居民就业的影响：项目实施增加了附近居民的就业机会

1.3 对不同利益群体的影响:提高了从事该项目建设的有关材料供应商、施工方、运输行业及建设用地周围商家等收入

(2) 社会效益指标

项目建设有利于改善农村群众的生产条件和生活环境,改善区域发展不平衡的问题,促进城乡融合发展,为农村群众增收创造营造良好的机遇。

(3)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

服务对象满意度 $\geq 90\%$

五、主要经验、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

无

六、改进意见

无

七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将按文件要求,对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予以公开,接受社会监督。